

西南财经大学继续（网络）教育学院

2018年秋季网络教育招生工作安排

各校外学习中心：

根据教育部有关文件精神，经学校研究决定。现将2018年网络教育秋季招生工作安排如下：

一、申报招生计划

1. 我校网络教育2018年秋季仍然实行计划招生，请各学习中心根据自身实际情况与当地生源情况在5月31日前将2018年秋季招生计划上报至质量监管系统，同时上报学习中心工作人员数量、考试座位数量以及相关附件，我院招生办公室工作人员将在5月31日前根据学习中心上报的工作人员数量、考试座位数量以及现有在籍生人数审核各中心申报的招生计划，审核通过方可招生，“新综合管理系统”——“招生管理”中现场确认人数将作为控制招生计划数量的标准，超过招生计划20%将无法进行现场确认。

2. 校外学习中心可以将已确认但放弃就读的学生取消确认，系统将自动释放相应计划。

二、上传合作办学协议

请各校外学习中心在“质量监管系统”——“站点管理”——“站点协议管理”中上传已签订的当批次有效期内合同的扫描件，我院招生办公室工作人员仅对已上传协议的学习中心审批招生计划。

三、招生报名

1. 我校2018年秋季招生报名时间为2018年6月1日至2018年9月20日，招生预报名系统和官方微信预报名系统开放时间均为6月1日，学生自行网上或微信预报名，再持有效身份证件到学习中心现场确认。现场确认时校外学习中心必须使用精伦IDR210身份证识别器读取考生基本身份信息（包括照片），认真核对学生填报的信息与原件是否相符，上传的附件是否符合要求。报名条件和上传的信息完全符合要求才能进行现场确认，新生电子注册将以此数据为依据，学生现场确认以后报名信息将会自动进入招生管理系统，相关信息将无法修改。招生管理日常工作在“新综合管理系统”——“招生管理”中进行，请各学习中心工作人员认真阅读《招生管理工作手册》，严格按照要求开

展报名工作。预报名学生未进行现场确认前可以自行登录网上预报名系统或微信报名系统修改报名信息。

2. 各校外学习中心在每一个学生现场确认以后须自行打印纸质档案存档，工作人员应认真检查学生上传的相关附件，附件不齐全者可由学习中心批量上传，逾期未上传者我校将不能进行新生电子注册。更不能使用无关的图片代替所需证件上传，否则取消新生电子注册资格。

3. 严控异地跨省生源。我校将严查跨省报名考生的报名资料是否齐全，学生预报名时系统会自动识别身份证所在地，不是当地考生需上传当地社保证明、暂住证或居住证，报名结束后我校将对各学习中心跨省报名数据进行统计分析，并核查学生报名材料，没有上传相关附件或造假者将取消电子注册资格，学生就读期间无论何时被查出跨省证明不符合要求或者造假，学校将进行清退，对帮助学生造假的学习中心将扣除当批次相应的管理绩效分成，并暂停招生资格。

4. 请各学习中心认真审查免试学生的免试资格，收集免试材料。免试材料与学生签字确认的报名登记表一起存档备查，如不符合免试条件又被确认为免试者，将取消电子注册资格，站点评估检查时将对这项工作进行检查。

5. 请各学习中心认真审查专升本学生的前置学历，核查系统中的前置学历信息与原件是否相符，毕业证书是否属于国民教育系列，是否变更身份证号码、姓名等信息，具体审查方法详见《西南财经大学网络教育考生前置学历审核处理办法》，审查合格方可确认。

6. 为了便于学生接收学校发送的各类通知消息，验证手机号码是否通畅，我们在现场确认时增加手机号码验证步骤，学习中心点击现场确认按钮，系统会自动给学生手机发送 4 位数字的验证码，学习中心工作人员输入该验证码完成学生现场确认，现场确认以后无论何时学生要更改学生手机号码均需再次验证，且招生报名、录取系统中一个号码在同一个批次只能出现一次，系统中存在相同号码将不能现场确认或修改。

四、入学考试

1. 我校 2018 年秋季入学考试仍然实行上机考试，考生到学习中心现场参加考试，各学习中心在招生系统开放后，入学考试之前需将考试机房公网 IP（注意：非内网 IP）报我院备案，具体流程如下：依次点击“新综合管理系统”——“招生管理”——“站点入学考试管理”——“机考 IP 地址上报”，学生考试必须登录该 IP 地址的设备才能进入考试系统。

2. 我校从 2018 年秋季起启用新的入学考试系统，系统配备人脸识别功能，学生只能使用学习中心机考 PC 进行考试，不能在手机或者家里考试，学生必须本人参加考试，且考试期间无作弊行为，考试期间入学考试系统将全程抓拍学生考试照片，并作为判断考生作弊与否的依据，具体规定详见《西南财经大学网络高等学历教育入学考试系统操作指南及注意事项》。

3. 2018 年秋季入学考试模拟题已全部更新，请各学习中心指导学生登陆“西财在线”——“网络教育”——“招生报名”——“资料下载”一栏下载。

4. 考试科目：高中起点升专科、高中起点本科考试科目为语文和英语综合卷，专科起点升本科考试科目为大学语文和大学英语综合卷，各科考试时间均为 120 分钟，总分 100 分，具体要求和操作办法详见《招生管理工作手册》，所有的入学考试不得晚于 9 月 20 日。

5. 学生考试成绩合格，且考试过程符合学校规定，没有违规考试现象方可录取，阅卷和录取均由系统自动完成，录取通知书由系统自动生成，学习中心在学校录取后打印两份录取通知书，一份存档，一份发放给学生。

五、招生专业

1. 高中起点专科：金融管理、会计、保险。

2. 高中起点本科：金融学、会计学、工商管理、财务管理、保险、人力资源管理、法学、市场营销。

3. 专科升本科：金融学、财政学、会计学、财务管理、保险、工商管理、市场营销、经济学、行政管理、人力资源管理、法学、投资学、国际商务。

六、所有专业皆面向社会招生，招生对象以在职人员为主。报考高中起点本、专科考生必须具有高中、职高、技校、中专及以上学历或同等学力；报考专科起点本科考生必须具有国民教育系列专科或专科以上毕业证书，秋季报读的专升本学生专科毕业证书取得时间不得晚于今年 8 月 31 日。部分考生如通过我校网络教育教学计划相关课程自学考试，经学校审查可办理该门课程的免试手续，并承认学分，但不减免学费，具体免试办法参照我校网络教育课程免试管理办法。

七、各校外学习中心可根据本地实际情况结合本省教育主管部门的要求在招生许可范围内设立报名点，所设报名点工作人员须为校外学习中心所属员工，报名点场地校外学习中心须具有使用权，严禁与第三方合作设立报名点，所设报名点必须经我校审核通过方可组织报名，学生可以就近选择报名点进行现场确认，严禁跨区域设置报名点。

八、严禁委托个人或中介机构代理招生。各学习中心不得以任何形式转移招生权，不得委托个人或中介机构代理招生，更严禁与天猫、淘宝等网络平台合作，接收各类网络平台输送的生源，一经发现，我校将对这部分学生进行清退。

九、在招生宣传及生源组织过程中，务必向考生明确说明网络教育的性质，不得用虚假信息和模糊信息欺骗考生。必须向考生明确说明专科升本科学生只有通过国家规定的统考课程(大学英语 B、计算机应用基础)；高中起点本科学生只有通过国家规定的统考课程(大学英语 B、计算机应用基础、大学语文 B)（除符合国家规定免试条件的考生外），修满我校规定学分方能毕业。

十、各校外学习中心可根据我校招生简章在教育行政部门批准的招生范围内发布招生广告，但必须先经我校审查并向当地教育主管部门（教育厅高教处）备案。如需单独印制宣传材料须经我院招生办公室审核，同意后方可印制。

十一、教学资源

我校网络教育 2018 级秋季统一给学生免费配置数字化学习资源，包括课件、作业、电子教材等，可通过电脑和移动设备进行学习，学校在“西财在线”公布相应课程的参考书目，并提供购买渠道，学生可根据我校提供的教材版本自行购买。

十二、我校网络教育设有“学分积累”非学历教育项目。“学分积累”指学生在没有取得入学资格的前提下，选学我校所开设的课程。“学分积累”项目学生可在具有教育部（指具有相应的学历）和我校规定的入学资格（通过入学考试）后，转为同层次同专业的学历教育，需转学历的专业进修学生入学考试在现场确认时进行。2018 年秋季不允许招收专科层次专业进修生。

十三、收费

1. 学费：2018 级秋季学生收费标准如下：

(1) 高中起点专科按 82 学分分两年进行收费，每年 41 个学分；专科升本科按 86 学分分两年进行收费，每年 43 个学分；高中起点本科按 156 学分分四年进行收费，每年 39 个学分。

(2) 不再收取教材资料费。

(3) “学分积累”项目学生按正式入学学生标准收费。

(4) 以上费用未含国家规定的统考课程报考费，国家规定的统考课程报考按教育部相关规定执行。

2. 报名费为 40 元/生，入学考试费为 80 元/生。免试入学考生只须交纳报名费。

3. 我院统一采取网上交费模式，学生录取以后 10 日内通过网上交费平台交纳第一学年学费和报名考试费，交费成功以后系统自动交费确认，学生学习平台自动开通。学习中心可以在“质量监管平台”——“站点协议管理”中查看本中心的学分收费标准，如有出入请与我院招生办公室联系。学生网上交费金额以该费用为准，学费标准将在学生报名时进行公示，学生第一学年需要交纳的学费会在报名成功页面显示，我院最终财务结算也会以该费用为准。

4. 部分站点招收了“学分积累”非学历教育项目学生，这部分学生收费标准与学历教育学生相同，报名入学时同样需要交纳报名考试费，财务结算时包含本招生批次入学的进修生人数。

十四、学习支持服务

新生入学后，各学习中心须按照学院《开学典礼工作流程及要求》组织新生开学典礼及学前教育活动，并根据《校外学习中心学习支持服务实施细则》做好学生在校期间学习支持服务布置工作。

十五、免试入学

各校外学习中心在生源组织过程中，要严格审查免试入学的相关证书，严把入口关，具体免试条件和所需的免试证明材料如下：

层次	免试条件	证明材料
专科升本科	参加最近一年全国成人高考专升本考试，成绩达到本省（市、区）录取最低控制线下 30 分以上，或数学、英语单科成绩皆在 60 分以上者	本人准考证和成绩通知单
	国民教育系列本科二学历报考者。	毕业证书以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学历认证报告
高中起点本、专科	参加最近一年成人高考或普通高考成绩达到本省（市、区）规定的高中起点专科录取分数线以上者	本人准考证和成绩通知单
	国民教育系列专科二学历报考者	毕业证书以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学历认证报告
	高等专业证书获得者	高等专业证书、高等专业证书学员登记表（含成绩表）
	通过国家 CET3 级及以上者	等级证书
所有层次	现役及退役军人、人民警察	士兵证、军官证、退伍证、警官证、人民警察证

参加过“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工作”项目的考生	由县级以上组织人事部门出具的证明
参加过“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项目的考生	省级教育部门统一制作，教育部监制的“特岗教师”证书和服务“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鉴定表
参加过“三支一扶”计划项目的考生	各省“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办公室出具的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服务证书的复印件（此证书由全国“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办公室监制）
参加过“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项目的考生	提供由共青团中央统一制作的服务证和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鉴定表

十六、招生办公室联系人及电话

姓名	职责	联系电话
解秀娟	统筹招生办公室工作 站点建设和管理	028-87352496 13658066155
张孝健	招生咨询 自考招生工作	028-87352297
张 涛	招生咨询 数据整理及上报 数据维护 报名点审核 成招录取	028-87099303 13060087653
陈 静	招生咨询 招生简章、录取通知书制作与发放	028-87352496
王晓燕	招生咨询 资料整理	028-87352005
蒋荣华	招生咨询 站点管理	028-87099303
刘清茂	招生咨询 入学考试组织	028-87352005 13880908722

相关资料可登录“统一身份认证”在“文档中心”下载

西南财经大学继续（网络）教育学院

2018年4月31日



2018年秋季网络教育招生工作时间安排表

时间	工作安排	执行单位
5月下旬	申报秋季招生计划	校外学习中心
5月下旬	学院审核招生计划、制作并向学习中心寄发招生简章	招生办公室
6月1日— 8月31日	招生宣传、组织学生报名	学院、校外学习中心
6月初至9月初	现场确认、组织入学考试、发放录取通知书	校外学习中心
9月30日前	整理报名资料并建立报名档案	校外学习中心
9月底前	组织并完成新生报到、学生网上交费、注册，秋季招生结束	校外学习中心